

河北省提出 政府采购要防止 步入“五个误区”

1. 市场行为行政化。政府采购主体是政府,但采购行为必须面向市场,而不应还采用过去计划经济时期行政命令的办法,决不能将市场行为行政化。比如,有的地方搞车辆定点维修,不是面向市场招标定点,而是部门建一个修车厂,依靠行政命令,让行政事业单位所有的车都到这个厂去修;搞定点加油,建一个加油站,也下一道相应的行政命令,不搞招投标,而是依靠行政命令办事。这就彻底偏离了政府采购的基本原则,违背了市场经济规则。政府采购必须要面向市场,通过招投标等方式,公开、公正地进行交易,决不能形成部门“垄断”。

2. 采购行为随意化。一是随意调整采购范围。二是随意选择采购方式。三是随意简化招标采购程序。

3. 采购竞价无限化。一般讲,只要搞招标采购,就可以节省资金。但不能将商品和劳务费的价格作为政府采购的唯一标准,采购价格并不一定越低越好。这有三个方面的原因:一是政府采购商品的价格不能违反国家有关物价管理的规定,不能闯“红灯”。二是应该严格遵守“反不正当竞争法”,注意抵制低价倾销行为。三是政府采购不但要注重价格问题,还必须对商品或劳务质量、售后服务等问题统一考虑,综合平衡。

4. 采购资金单一化。严格来说,政府采购资金应当包括预算内资金、预算外资金、国内外捐款、赠款等所有财政性资金及采购实体自筹资金。县级财政支出规模较小,如果只考虑预算内资金,许多支出数额不大,形不成采购规

模。因此,必须要考虑其他财政性资金,特别是预算外资金,把两者有机地结合起来,才能把工作做好。

5. 采购商品本地化。要防止行业垄断和地方保护主义,以保证政府采购工作沿着正确的道路前进。不仅要面向全国市场,还要面向国际市场。

(本刊通讯员)

5. 建立和完善政府采购监督制约机制。监察、审计、财政等部门联合加强对政府采购工作的监督检查,对违反规定的单位和人员,依法追究责任。

(本刊通讯员)

财政系统信息工作 确立 2000 年工作目标

赣州市从五个方面 实施政府采购制度

1. 认真落实政府采购的单位、项目和资金。凡使用预算内拨款、预算外资金、事业收入和上级补助收入等财政性资金采购公共物品、工程建设或者服务的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均须实行政府采购。

2. 认真制定政府采购预算管理办法。把政府采购计划与单位预算编制结合起来,在推行零基预算、综合预算管理的过程中制定和落实政府采购计划。

3. 建立政府采购资金银行专户,对采购资金实行专户管理。政府批准的申请采购项目,凡属财政拨款或预算外采购资金,由财政部门将款项直接拨付到采购专户;属事业性收入或其他资金来源的,由申请单位于采购前按申请表所列金额将资金汇入到采购专户。

4. 制定和落实政府采购审批制度,认真处理好政府采购与加强国有资产管理的关系。从优化国有资产管理出发,把评估各项新的购买申请的合理性与必要性,同原有的国有资产存量 and 分布状况结合起来,通过政府采购计划的实施,达到优化配置财政性资源的总体目标。

全国财政系统信息工作会议 11 月在山东省烟台市召开。会议总结了 90 年代全国财政信息系统建设的经验,明确了当前服务财政改革,尽快使计算机网络技术进入财政核心业务的目标。高强副部长在会上指出,财政职能和财政工作的重大转变要依靠财政工作的现代化来实现,目前财政工作面临的一些问题给财政信息工作提出了一系列新的课题。财政信息工作要服从和服务于整个财政工作,财政工作有多宽,信息工作就有多宽。目前财政信息工作面临三大任务:一是要紧密结合财政业务工作研究开发出一系列为财政业务工作的应用系统;二是为财政部门或更高一级的领导机关提供更多准确、可靠、全面、实用的信息资料;三是培养一支热爱和善于从事财政信息工作的干部队伍。部计算中心主任杨方伟具体部署了 2000 年财政信息系统建设的四项工作任务:积极稳妥地加快全国财政系统广域网建设;集中力量、联合开发、共同推广一批适合财政改革的核心业务应用系统;扩大办公自动化软件的推广范围,进一步提高网络应用水平;做好信息服务工作,提高动态信息质量。大会表彰了一批全国财政信息系统建设的先进单位和优秀软件,山东、江苏、河北、辽宁等省市财政信息中心在会上介绍了工作经验。

(本刊记者)